

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 補助辦法Q & A

修訂日期：
109年8月20日

01

問：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對象？

答：補助對象如下所列，但**不包括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

一、單純淘汰

完成一期、二期或三期大型柴油車車體回收及車籍報廢手續。

二、淘汰後換中古車、新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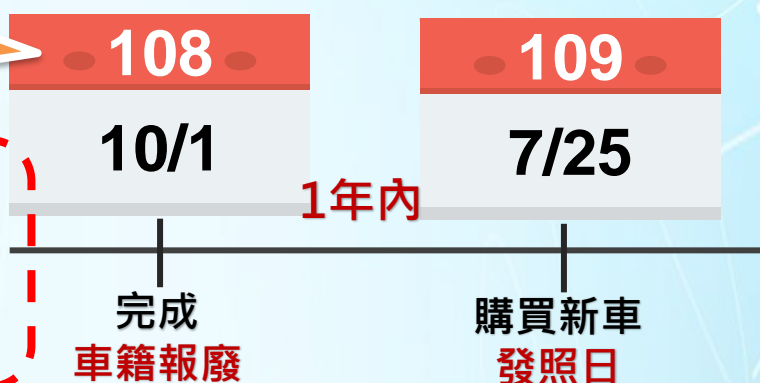
- 1) 完成**一期或二期**大型柴油車車體回收及車籍報廢手續，並於**車籍報廢後6個月內**購買三期以上中古車（88年7月1日以後出廠，且已掛牌之大型柴油車）或五期、六期新車。但於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後購買三期以上中古車或五期、六期新車者，得延長至**報廢後1年內**為之。
- 2) 完成**三期**大型柴油車車體回收及車籍報廢手續，並於**車籍報廢後6個月內**購買四期以上中古車或五期、六期新車。但於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後購買四期以上中古車或五期、六期新車者，得延長至**報廢後1年內**為之。
- 3) **車體回收或購買中古車、新車的日期必須在108年5月24日至111年12月10日期間內**（購買中古車以發照或換補照日、新車以發照日、回收以完成車體回收日認定），才能申請補助。



- ✓ 範例一：假設A車主於**108年10月1日**完成車籍報廢，又A車主於**109年7月25日**購買新車（以完成車籍報廢日及新車發照日為計算基準日），考量兩者日期於1年內且購買新車發照日於109年1月1日後，故本案可申請補助。

- 本案日期間隔1年內
- 完成新車購買於109年1月1日以後

本案可
申請補助



- ✓ 範例二：假設B車主於**108年3月1日**完成車籍報廢，又B車主於**108年11月25日**購買新車（以完成車籍報廢日及新車發照日為計算基準日），考量兩者日期已逾6個月且購買新車發照日未於109年1月1日後，故本案無法申請補助。

- 本案日期間隔超過6個月
- 完成新車購買未於109年1月1日後

本案無法
申請補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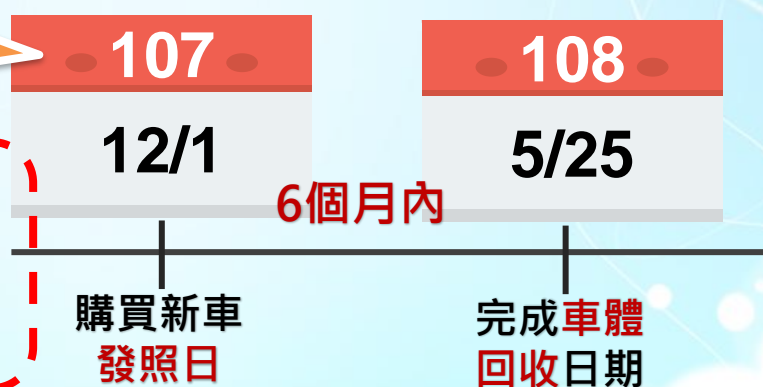
三、先買中古車或新車後淘汰舊車

- 1) 購買三期以上中古車或五期、六期新車，並於購買後6個月內完成一期或二期大型柴油車車體回收及車籍報廢手續。
- 2) 購買四期以上中古車或五期、六期新車，並於購買後6個月內完成三期大型柴油車車體回收及車籍報廢手續。

✓ 範例三：假設C車主於107年12月1日購買新車，又C車主於108年5月25日完成車體回收（以新車發照日及完成車體回收日為計算基準日），考量兩者日期間隔於6個月內，故本案可申請補助。

- 本案日期間隔6個月內
- 完成車體回收於108年5月24日以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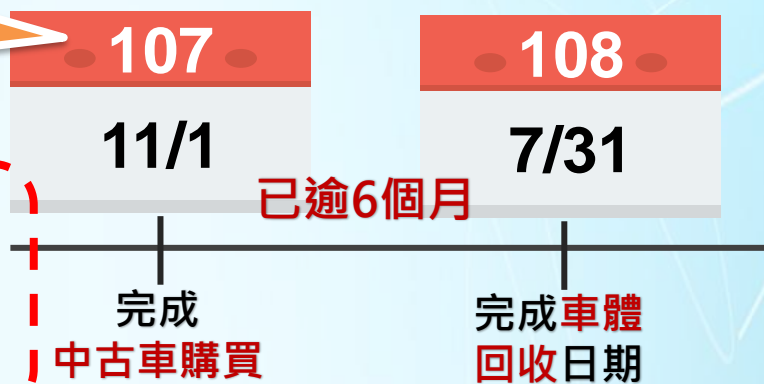
本案可
申請補助



- ✓ 範例四：假設D車主於**107年11月1日**購買中古車，又D車主於**108年7月31日**完成車體回收（以完成車體回收日及中古車發照日為計算基準日），考量兩者日期已逾6個月，故**本案無法申請補助**。

- 本案日期間隔已逾6個月

**本案無法
申請補助**



三、先過戶後買新車

完成**三期**大型柴油車過戶手續，並於**6個月內**購買**五期或六期**新車。但於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後購買五期或六期新車者，得延長至過戶後**1年**內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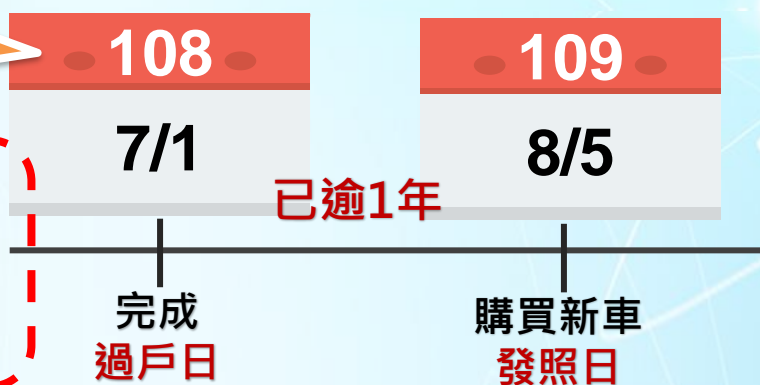
四、先買新車後過戶

購買**五期或六期**新車，並於購買後**6個月內**完成三期大型柴油車過戶手續。

- ✓ 範例五：假設E車主於**108年7月1日**完成過戶，又E車主於**109年8月5日**購買新車（以**完成過戶日**及**新車發照日**為計算基準日），雖然新車發照日於**109年1月1日**後，但考量兩者日期間隔超過1年，故**本案無法申請補助**。

- 本案日期超過1年
- 完成新車購買於109年1月1日以後

**本案無法
申請補助**



02

問：申請補助換購中古車者購買日期之認定方式為何？

答：申請補助**換購中古車**者，以購買中古車之**發照日期**為計算基準。但中古車之車號未變更者，以**換補照日期**為計算基準。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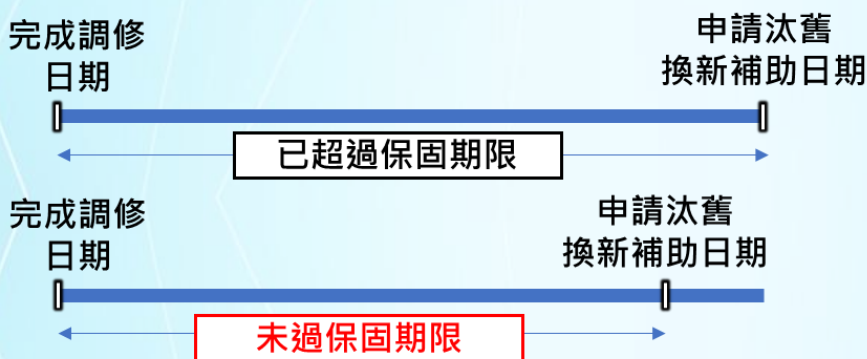
問：各縣市是否有補助名額限制？

答：為維護空氣品質，環保署會盡力協助1~3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無名額限制**。

04 問：已申請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且獲補助款之車主，是否可再申請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

答：是，已申請過調修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亦可申請汰舊換新補助**，但調修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僅能擇一申請；另外若申請調修或加裝空氣污染防制設備補助後，於**保固期限內**再申請汰舊換新補助，則**須將已領取之補助款繳回**。

- ✓ 範例：A君申請調修補助後，該車已過調修保固期限，可再報廢並申請汰舊換新補助，且不須繳回補助款。



05 問：補助期間為何，何時截止？

答：補助期限**至111年12月31日止**。申請補助者應於**111年12月10日(含)以前提出申請**（以各級主管機關**收文日**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06 問：審核作業及撥款時間多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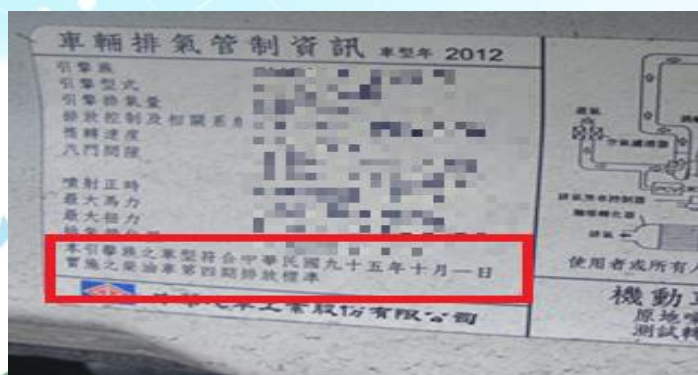
答：申請人檢具完整文件送至各級主管機關起**15日內完成審查**，經審核**通過後**，各級主管機關**將盡快完成撥款**。

07 問：如何辨別車輛期別？

答：根據補助辦法第2條名詞定義，各期別車輛定義區分如下表；車主**除可依照車輛出廠年月判別所屬車輛期別，亦可依照車輛引擎上之車輛排氣管制資訊判別之。**

車輛期別	定義
一期	中華民國82年6月30日前出廠之車輛
二期	中華民國82年7月1日~88年6月30日之車輛
三期	1. 中華民國88年7月1日~95年9月30日之車輛 2. 中華民國95年10月1日~95年12月31日出且取得中央主管機關依93年1月1日施行之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以下簡稱排放標準）核發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之車輛
四期	中華民國95年10月1日~101年12月31日出廠且取得中央主管機關依95年10月1日施行之排放標準核發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之車輛（含提前取得中央主管機關依95年10月1日施行之排放標準核發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之大型柴油車）
五期	中華民國101年1月1日~110年8月31日出廠且取得中央主管機關依101年1月1日或104年1月1日施行之排放標準核發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之車輛（含提前取得中央主管機關依101年1月1日或104年1月1日施行之排放標準核發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之大型柴油車）
六期	1. 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前出廠且取得中央主管機關依108年9月1日施行之排放標準核發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明之車輛 2. 中華民國110年9月1日後出廠之車輛

有關車輛排氣管制資訊貼紙多位於引擎本體附近，樣式與範例如下：



若針對大型柴油車於95年10月1日至95年12月31日，或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出廠有疑慮者，可逕洽 **E-mail: hddv0529@gmail.com** 協助確認。

08

問：依「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辦法」申請補助應檢附之行車執照規定為何？

答：為將有限資源協助有實際用車需求者，須查核**回收或報廢時未逾指定檢驗日期且已完成定期檢驗合格之行車執照影本**，或檢附由公路監理機關出具同等效力之證明文件。

- ✓ **範例一**：車輛行車執照發照月份為10月，每年定檢2次，即指定檢驗日期為每年10月和4月。假設該車於108年8月報廢，但**行車執照上無108年4月定檢合格紀錄**，僅有107年10月定檢合格紀錄，則**本案無法申請補助**。
- ✓ **範例二**：車輛行車執照發照月份為10月，每年定檢2次，指定檢驗日為每年之10月和4月。假設該車於108年10月完成報廢，且行照上有108年4月定檢紀錄，**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44條規範汽車所有人應於指定檢驗日期前後一個月內辦理定檢**（但逾十年之營業大客車或高壓罐槽車為指定日期前1個月內辦理定檢），**本車未逾當年度指定檢驗期限(9~11月)**，故**可申請補助**。

09

問：如何得知合法回收商聯絡方式？

答：各縣市環保機關核可之回收、處理商查詢網址，如下。

https://recycle.epa.gov.tw/epa_search3/Nepa_searchv21.aspx

10 問：何謂大型柴油車？

答：所謂大型柴油車，係指以**柴油**為燃料，並符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三條所稱之**大客車**、**大貨車**、**大客貨兩用車**、**代用大客車**及**大型特種車**。詳細車種對照如下：

大型柴油車	行照上登載車種
大客車	營業交通大客車、營業遊覽大客車、營業大客車、自用大客車、自用大客車 - 長租、自用公務大客車、外賓使館大客車、外賓外交大客車。
大貨車	營業大貨車、自用大貨車、自用大貨車 - 長租、自用公務大貨車、外賓外交大貨車、營業大貨曳引車、營業貨運曳引車、營業貨櫃曳引車、自用大貨曳引車、自用大貨曳引長租、自用曳引車 - 長租、自用曳引車。
大客貨兩用車	自用大客貨、自用公務大客貨。
代用大客車	自用大代客、自用公務大代客。
大型特種車	指有特種設備供專門用途而異於一般汽車之車輛，包括吊車、救濟車、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憲警巡邏車、工程車、教練車、身心障礙者用特製車、灑水車、郵車、垃圾車、清掃車、水肥車、囚車、殯儀館運靈車及經交通部核定之其他車輛，且為大型車輛，以柴油為燃料者。

11 問：如何申請補助呢？

答：申請補助者將相關資料備好後，**郵寄**或**親送**至**各級主管機關**申請補助作業（為免資料遺失，建議郵寄時以掛號方式寄送）。

12 問：申請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檢附資料應至何處下載？

答：相關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檢附資料表單可至 <https://mobile.epa.gov.tw> 之**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專區**下載。

答：申請大型柴油車單純報廢之補助對象向各級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申請表及領據**。
- 二、回收或報廢時**未逾指定檢驗日期且已完成定期檢驗合格之行車執照影本**，或檢附**由公路監理機關出具同等效力之證明文件**。
- 三、**國民身分證影本**或**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其中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如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 四、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聯單**(車主存查聯)及公路監理機關核發汽機車**異動登記書**(報廢)影本。
- 五、申請補助**切結書**。
- 六、指定匯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七、其他經各級主管機關指定之證明文件。
各證明文件之內容、簽名及核章應清晰可供辨認。

答：申請大型柴油車報廢換中古車之補助對象向各級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申請表及領據**。
- 二、回收或報廢時**未逾指定檢驗日期且已完成定期檢驗合格之行車執照影本**，或檢附**由公路監理機關出具同等效力之證明文件**。
- 三、**國民身分證影本**或**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
（其中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如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 四、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聯單**（車主存查聯）及公路監理機關核發汽機車**異動登記書**（報廢）影本。
- 五、購買中古車之**發票收執聯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或公路監理機關核發加蓋戳記之**過戶登記書影本**，該影本應註明申請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
- 六、購買中古車之**發票收執聯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或公路監理機關核發加蓋戳記之過戶登記書影本**，該影本應註明申請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電子發票或收銀機發票無法登錄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者，應以人工手寫並加蓋申請補助者之印章；免用統一發票收據者，應加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並註明統一編號及負責人姓名。
- 七、換購車輛車主登記為不同人者，需檢附能**證明親屬關係（二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之證明文件**。
- 八、申請補助**切結書**。
- 九、指定匯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十、其他經各級主管機關指定之證明文件。
各證明文件之內容、簽名及核章應清晰可供辨認。

答：申請大型柴油車報廢換新車之補助對象向各級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申請表及領據**。
- 二、回收或報廢時**未逾指定檢驗日期且已完成定期檢驗合格之行車執照影本**，或檢附**由公路監理機關出具同等效力之證明文件**。
- 三、**國民身分證影本**或**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
(其中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如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 四、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聯單**(車主存查聯)及公路監理機關核發汽機車**異動登記書**(報廢)影本。
- 五、購買新車之**發票收執聯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或公路監理機關核發加蓋戳記之過戶登記書影本**，該影本應註明申請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電子發票或收銀機發票無法登錄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者，應以人工手寫並加蓋申請補助者之印章；免用統一發票收據者，應加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並註明統一編號及負責人姓名。
- 六、購買之**新車行車執照影本、全車及牌照號碼、車輛排氣管制資訊相片**(確認購買新車期別)
- 七、換購車輛車主登記為不同人者，需檢附能**證明親屬關係(二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之證明文件**。
- 八、申請補助**切結書**。
- 九、指定匯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十、其他經各級主管機關指定之證明文件。
各證明文件之內容、簽名及核章應清晰可供辨認。

答：申請大型柴油車過戶換新車之補助對象向各級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申請表及領據**。
- 二、三期大型柴油車過戶時**未逾指定檢驗日期且已完成定期檢驗合格之行車執照影本**，或檢附**由公路監理機關出具同等效力之證明文件**。
- 三、**國民身分證影本**或**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
(其中政府機關核准登記證明文件，如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 四、**公路監理機關核發加蓋戳記之三期大型柴油車過戶登記書影本**。
- 五、購買新車之**發票收執聯或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或公路監理機關核發加蓋戳記之過戶登記書影本**，該影本應註明申請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電子發票或收銀機發票無法登錄補助者姓名及牌照號碼者，應以人工手寫並加蓋申請補助者之印章；免用統一發票收據者，應加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並註明統一編號及負責人姓名。
- 六、購買之**新車行車執照影本、全車及牌照號碼、車輛排氣管制資訊相片**(確認購買新車期別)。
- 七、換購車輛車主登記為不同人者，需檢附能**證明親屬關係(二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之證明文件**。
- 八、申請補助**切結書**。
- 九、指定匯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 十、其他經各級主管機關指定之證明文件。
各證明文件之內容、簽名及核章應清晰可供辨認。

18

問：申請補助是否回車籍所在地之環境保護局辦理？

答：是。109年12月31日前由行照登載地址可直接判定隸屬縣市別，為避免重複申請補助及簡化行政作業流程，請**向各級主管機關**申請汰舊換新補助。

19

問：受理審查天數及補正期限？

答：各級主管機關受理申請文件後，應於**15日內完成審查**。經審查不合規定或內容有欠缺者，各級主管機關即通知申請補助者**補正，補正次數以1次為限，補正日數不得超過30日**；屆期末補正或補正仍不合規定經駁回者，不再受理其申請。

20

問：如果我的大型柴油車行照停駛、註銷、繳銷等，是否可以申請補助？

答：本辦法宗旨為協助仍在使用中並可能造成環境污染之大型柴油車汰舊換車，故本辦法第3條第6項規定之**109年8月31日前已完成車籍報廢，並未逾指定檢驗日期且已完成定檢合格之行車執照影本**，始可辦理補助申請。如未完成定檢，**應先辦理復駛或重新領牌**，並提出符合補助辦法第4條第1項第2款規定之行車執照影本。

答：補助金額視補助對象、申請期間、期別及車重區分，另申請購買中古車或新車補助者依購買車輛之行車執照登載車重判定補助金額，補助金額如下表所示。另以電匯方式核撥者，得於補助款內扣除匯款手續費。

補助對象	申請期間	回收及報廢或過戶車輛期別	回收及報廢、 購買五期或六期新車、 中古車	車重				適用條件
				車重<6.5噸	6.5≤車重 ≤14噸	14<車重 ≤24噸	車重>24噸	
第3條 第1項 第1款	中華民國107年12月11日至108年12月10日	一期	報廢	3萬元	8萬元	15萬元	25萬元	於中華民國108年7月31日前完成一、二期大型柴油車報廢手續，並於107年12月11日至108年12月10日間提出申請者，適用本補助金額。 於中華民國108年8月1日後完成一至三期大型柴油車報廢手續，並於108年8月1日至110年12月10日間提出申請者，適用本補助金額。
		二期	報廢	7萬元	11萬元	30萬元	35萬元	
	中華民國108年8月1日至110年12月10日	一期	報廢	1萬5千元	4萬元	7萬5千元	12萬5千元	
		二期	報廢	3萬5千元	5萬5千元	15萬元	17萬5千元	
		三期	報廢	4萬5千元	6萬5千元	17萬元	20萬元	
	中華民國110年12月11日至111年12月10日	一期	報廢	1萬2千元	3萬元	6萬元	10萬元	
		二期	報廢	2萬1千元	3萬7千元	9萬7千元	12萬5千元	
		三期	報廢	3萬元	4萬5千元	13萬5千元	15萬元	
	第3條 第1項 第2款 至 第5款	中華民國108年5月24日至110年12月10日	一期	中古車	5萬元	8萬元	15萬元	
五期新車				10萬元	16萬元	30萬元	40萬元	
六期新車				15萬元	25萬元	35萬元	45萬元	
二期			中古車	6萬元	9萬元	16萬5千元	27萬5千元	
			五期新車	15萬元	20萬元	35萬元	45萬元	
			六期新車	20萬元	30萬元	45萬元	55萬元	
中華民國110年12月11日至111年12月10日		三期	中古車	9萬元	13萬元	25萬元	40萬元	
			五期新車	20萬元	30萬元	40萬元	50萬元	
			六期新車	35萬元	40萬元	50萬元	65萬元	
		一期	中古車	4萬元	6萬元	10萬元	20萬元	
			五期新車	8萬元	14萬元	25萬元	35萬元	
			六期新車	13萬元	23萬元	30萬元	40萬元	
中華民國110年12月11日至111年12月10日		二期	中古車	5萬元	7萬元	11萬5千元	22萬5千元	
			五期新車	13萬元	18萬元	30萬元	40萬元	
			六期新車	18萬元	28萬元	40萬元	50萬元	
	三期	中古車	8萬元	11萬元	20萬元	35萬元		
		五期新車	18萬元	28萬元	35萬元	45萬元		
		六期新車	33萬元	38萬元	45萬元	60萬元		
第3條 第1項 第6款與 第7款	中華民國108年5月24日至111年12月10日	三期	五期新車	15萬元				
			六期新車	30萬元				

備註：

- 符合第3條第1項第1款申請補助者，依完成車體回收及車籍報廢車輛之行車執照登載車重判定補助金額，一般客貨車以行車執照上「總重」欄位登載數值為車重判定依據；若「總重」欄位未登載數值者，如貨櫃曳引車或貨運曳引車（俗稱拖車頭），以行車執照「總聯結重」欄位登載數值為車重判定依據。
- 符合第3條第1項第2款至第5款申請補助者，依購買之中古車或新車之行車執照登載車重判定補助金額。
- 中古車、新車之購買、車體回收或過戶，應於中華民國108年5月24日至111年12月10日補助期間內為之。
- 購買中古車或新車之發票金額低於補助金額，以實際購置發票金額為補助金額。

22

問：車主向監理所進行報廢取得公路監理機關核發汽機車異動登記書時，行車執照會繳回監理所，無法檢附行車執照怎麼辦？

答：請車主於**報廢前先行影印行車執照**，以利後續申請補助。

23

問：車體回收有一定要找設籍縣市之回收商嗎？

答：只要是**全國**各縣市環境環保局認可**合格之回收廠商進行回收並取得廢機動車輛回收管制聯單（車主存查聯）**即可。

24

問：國營事業是否可申請補助？

答：**不行**。根據補助辦法第三條規定補助對象**不包括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依據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定義：「一、**政府獨資經營者**。二、依事業組織特別法之規定，由**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者**。三、依公司法之規定，由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政府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其與外人合資經營，訂有契約者，依其規定。」故國營事業**不得申請補助**。

問：我還是有疑問，請問可以找誰詢問？

答：請洽各縣市環保局業務承辦人員（如下）。

環保單位	連絡電話	聯絡人
基隆市環境保護局	(02)24651115分機272	連小姐
	(02)24669104	林小姐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2)27287250	莊小姐、劉先生
	(02)85110701分機25	李先生
	(02)27287236	馮小姐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2)29532111分機3264	陳先生
	(02)29651509	柴油車補助諮詢專線
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3)3386021分機1230	蕭先生
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03)5368920分機2008	呂先生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3)5519345分機5208	古先生
	(03)5519345分機5219	黃小姐
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37)558558分機223	張小姐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4)2327-2845	柴油車補助諮詢專線
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04)7115655分機225	楊先生
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49)2209459	潘小姐
雲林縣環境保護局	(05)5526242	陳先生
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5)2251775分機209	王小姐
嘉義縣環境保護局	(05)3620800分機212	黃先生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6)3354358	蘇先生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07)7351500分機2724	劉先生
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8)7352324	王小姐、蔡小姐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3)9907755分機207	楊先生
花蓮縣環境保護局	(03)8237575分機305	劉小姐
臺東縣環境保護局	(089)221999分機215	鄭小姐/許小姐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6)9221778分機509	陳小姐
	(06)9221778分機105	陳先生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082)336823分機214	陳先生
連江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0836)26520分機272	李小姐